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 2014-034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3月22日公告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司股票于2014年3月24日开市起停牌。2014年3月31日,公司公告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3月31日起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2014年4月2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4年4月8日、2014年4月12日、2014年4月19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2014年4月25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及进展公告》,2014年5月5日、2014年5月10日,公司公告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与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重组各项工作,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时发布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4-036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香港子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了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充分利用香港地区的区位优势,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有资金1000万港币,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
二、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四、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是香港公司的唯一投资主体,无其他投资主体。
五、对外投资具体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签发的《公司注册证书》和《商业登记证》,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格林美香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GEM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CO., LIMITED
注册地址:RM 1503M 15/F CARNIVAL COMM BLDG 18 JAVA RD NORTH POINT HONG KONG
注册资本:1000万港币
注册证书编号:2091476
注册证书签发日期:2014年4月29日
商业登记证编号:62382624-000-04-14-2

四、对公司的影响
香港子公司的设立,可以提高境外资金使用的灵活性,有利于公司在国际市场的业务交流与合作,及时跟踪国际市场的动态发展趋势,拓展公司的海外市场,加快国际化进程,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对于实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机电 公告编号:临2014-037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资产收购事项,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3月27日开市起停牌。

自资产收购事项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已取得推动本次资产收购事项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盈利预测等工作,目前已取得重要进展。

由于本次资产收购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收购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行深入协调、沟通和确认,收购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为保障本次资产收购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4年5月19日起继续停牌,公司董事会对延期复牌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资产收购的各项工作。公司将充分关注事项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刊登相关公告后复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14-018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5月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2014年5月16日上午9: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其中独立董事三名。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决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鉴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塔什库尔县金铜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铜矿业”)经过近几年来选矿厂新厂房及生产线和采矿区的集中建设,采矿能力已由原来的35万吨/年扩大到190万吨/年,选矿能力由原来的20万吨/年扩大到50万吨/年,如今120万元的注册资本与其生产规模已不相匹配,为满足金铜矿业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其资质等级和综合

实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0万元现金(人民币)对金铜矿业进行增资,增资后金铜矿业注册资本由120万元增至10,120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gsxw/lsqg000655.html>)。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意议案,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5月16日

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楼建波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上述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任期三年。
(三)关于聘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楼建波,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聘任侯树忠先生(简历见附件1)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秘书,聘任张嘉敏女士(简历见附件1)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
(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聘任曹玉忠先生(简历见附件2)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五)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副总会计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聘任房承宜先生(简历见附件3)、史国胜先生(简历见附件3)、侯树忠先生(简历见附件3)、孙汉玉先生(简历见附件3)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梅晓斌先生(简历见附件3)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王爱娟女士(简历见附件3)为公司副总会计师,任期三年。
(六)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真审阅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副总会计师及相关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董事会聘任了曹玉忠先生、房承宜先生、史国胜先生、侯树忠先生、孙汉玉先生、梅晓斌先生和王爱娟女士八个人履行工作职责,经过认真审阅并与公司人员充分沟通,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所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自禁入期限解除之现象。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并且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素质。
2.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聘任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事宜履行了程序合法、合规的决策程序,聘任程序合法合规。
综上所述,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上网公告情况
(一)公司董事会决议、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二)公司独立董事简历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工程师、副总会计师简历
(四)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六日

附件1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侯树忠,中共党员,男,1963年10月参加工作,1998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开滦矿务局党委办公室调研科副科长,科长,1999年12月至2001年6月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办公室科长,2001年6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7年11月至2014年5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级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3年7月至1999年12月任开滦矿务局财务处会计,1999年12月至2001年6月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会计,2001年6月至2009年2月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科长,2009年2月至2010年5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助理,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助理兼唐山中冶化工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主任,2011年9月至今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2004年10月至2014年5月兼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简历
曹玉忠先生,中国公民,53岁,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1977年8月参加工作,1996年4月至1998年12月任开滦(集团)矿务局副总工程师,1998年12月至2001年6月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2001年2月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应部经理,2001年2月至2001年6月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助理,2001年6月至2014年5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房承宜先生,中国公民,49岁,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1986年7月参加工作,2000年7月至2003年3月任开滦(集团)矿务局副总工程师,2003年3月至2011年4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4月至2014年5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史国胜先生,中国公民,50岁,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1年8月参加工作,1995年6月至1997年6月任开滦矿务局财务处处长,1997年6月至1999年12月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兼投融资部副主任,2001年1月至2001年4月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04年11月至2014年5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
侯树忠先生,中国公民,50岁,硕士研究生,1983年10月参加工作,1998年8月至1999年12月任开滦矿务局党委办公室调研科副科长,科长,1999年12月至2001年6月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办公室科长,2001年6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7年11月至2014年5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高级会计师,高级会计师。
孙汉玉先生,中国公民,45岁,工程师,正高级工程师,1992年8月参加工作,1999年4月至2004年12月任开滦东兴矿业有限公司安全副总工程师,2004年12月至2010年12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监察部副部长、安全督察部部长,2010年12月至2014年5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梅晓斌先生,中国公民,51岁,工硕硕士,高级工程师,1986年8月参加工作,1996年5月至2001年9月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管理部主任,煤炭产品事业部生产副总助理,2001年9月至2003年11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2003年11月至2006年6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开滦(集团)总工程师,2006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0年12月至2011年8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14年5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王连英女士,中国公民,51岁,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81年7月参加工作,1995年4月至1999年12月任开滦矿务局财务处处长,1999年12月至2000年11月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00年11月至2001年4月任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兼投融资部副主任,2001年4月至2006年6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部长,2006年7月至2014年5月任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

附件4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个人独立判断,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董事会聘任了曹玉忠先生、房承宜先生、史国胜先生、侯树忠先生、孙汉玉先生、梅晓斌先生和王爱娟女士八个人履行工作职责,经过认真审阅并与公司人员充分沟通后,未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自禁入期限解除之现象。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程序合法合规。
二、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聘任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事宜履行了审议和表决程序,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合法合规。
三、独立董事事先认真审阅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副总会计师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聘任曹玉忠先生(简历见附件2)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聘任王爱娟女士(简历见附件3)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主任,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997 证券简称:开滦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20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5月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4年5月16日上午11:00在河北省唐山市开滦东兴矿务局会议厅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9人,实际到监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玉忠先生主持,公司监事李旭亮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选举房承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董事长,选举曹玉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

(二)关于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战略决策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张永刚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付永刚先生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李敏女士为董

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楼建波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上述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任期三年。

(三)关于聘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楼建波,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聘任侯树忠先生(简历见附件1)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秘书,聘任张嘉敏女士(简历见附件1)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

(四)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聘任曹玉忠先生(简历见附件2)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五)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副总会计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聘任房承宜先生(简历见附件3)、史国胜先生(简历见附件3)、侯树忠先生(简历见附件3)、孙汉玉先生(简历见附件3)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梅晓斌先生(简历见附件3)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王爱娟女士(简历见附件3)为公司副总会计师,任期三年。

(六)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真审阅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副总会计师及相关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董事会聘任了曹玉忠先生、房承宜先生、史国胜先生、侯树忠先生、孙汉玉先生、梅晓斌先生和王爱娟女士八个人履行工作职责,经过认真审阅并与公司人员充分沟通,未发现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自禁入期限解除之现象。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程序合法合规。
2.公司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聘任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事宜履行了审议和表决程序,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合法合规。
3.独立董事事先认真审阅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副总会计师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聘任曹玉忠先生(简历见附件2)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聘任王爱娟女士(简历见附件3)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主任,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2014-027号

债券代码:126019 债券简称:09长虹债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及2014年第一季度业绩 说明会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21日14: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长虹商贸中心A16会议室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一、说明会类型

公司已于2014年4月10日、4月22日分别对外披露了《2013年年度报告》、《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情请参阅2014年4月10日、4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公司决定以现场方式举行“2013年度及201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让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和利润分配等具体情况。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21日14: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绵阳市高新区绵兴东路35号长虹商贸中心A16会议室
三、公司出席业绩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董事会秘书、投资总监、证券事务代表和相关部门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公司将就2013年度及2014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利润分配等问题与投资者进行现场交流和沟通,同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好的交流,提高会议效率,敬请有意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提前进行预约登记,投资者可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心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本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预约电话:2014年5月20日17:00前
预约电话:0816-2418486
传真:0816-2417949
邮箱:600839@changhong.com
五、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816-2418486

传真:0816-2417949

六、其他事项

1、说明会召开后,公司将通过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服务平台提供的网络,全面实时地向投资者披露说明会的现场问答情况。

2、另外,公司还将于5月22日通过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服务平台提供的网络举行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5月23日—6月3日期间,作为公司董秘值班周,公司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及时回答投资者问题。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集体接待日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839 证券简称:四川长虹 编号:临2014-028号

债券代码:126019 债券简称:09长虹债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集体接待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14年5月22日(星期四)15:00-17:00举行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当天将通过网络方式,围绕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一对一”形式的沟通与交流。同时,从5月23日至6月3日期间,将作为2014年公司董秘值班周,在此期间公司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及时回答投资者的问题。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进行,投资者可以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参与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出席本次集体接待日的人员有:四川长虹副总兼董事会秘书谭明赋先生、发展管理部处长杨春燕女士、财务部部长龙恒明先生、证券事务代表薛向岭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19 证券简称:巨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4-030

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16日(星期五)上午9点

2、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巨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吕仁高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名,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2,618,000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5.152%。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仁高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及现场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各项议案的审议及表决情况如下:

1、《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62,618,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弃权:0股;反对:0股。

2、《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62,618,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弃权:0股;反对:0股。

3、《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62,618,000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100%;弃权:0股;反对:0股。

4、《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证券代码:600830 证券简称:香溢融通 公告编号:临时2014-024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浙江香溢金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溢金联)
担保金额:2000万元
本次担保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145000万元;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工程保险担保提供最高额担保140000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5000万元。

逾期对外担保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况

2014年5月15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香溢金联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杭州分行)贷款2000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自2014年5月15日起至2015年5月15日止。

公司八届一次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一定额度内对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含孙公司)担保行使权利。上述担保在董事会授权范围之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香溢金联法定代表人:程海。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酒类批发;低闪点液体、中闪点液体、高闪点液体、遇湿易燃物品、易燃固体、自燃物品、氧化剂、有机过氧化物、毒害品、酸性腐蚀性、碱性腐蚀性、其他腐蚀品,其中含剧毒化学品、成品油类;金属锂、过氧化物(含量)60%,特许的(除剧毒物品、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成品油外)的批发(凭资质贸易)。(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日用品、文化用品、办公用品、工艺品、农产品,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的批发、零售;实业项目投资及咨询;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3941.09万元,负债总额2723.49万元,净资产21217.60万元,资产负债率11.38%。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1795.37万元,净利润276万元。

2014年3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2734.77万元,负债总额1046.07万元,净资产21688.70万元,资产负债率4.60%。2013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1055万

元,净利润471.10万元(未经审计)。

三、本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根据经营工作的需要,2014年5月15日,香溢金联向银行贷款2000万元。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的发展,2014年5月15日,公司与中信银行杭州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中信银行杭州分行与香溢金联在一定期限内发生的债权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授信期间:一年,被保证债权最高额度:5000万元。本行提供的担保额度为2000万元,担保期限自2014年5月15日-2015年5月15日。

四、公司意见
2014年4月25日,公司八届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一定范围内行使担保的议案》,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需要在单笔不超过公司净资产10%额度内,决定对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含孙公司)的担保事项,担保余额(按投资比例计算)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40%,且不超过总资产的25%;对公司单个控股子公司(含孙公司)的担保余额(按投资比例计算)不超过公司净资产的25%。

公司本次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贷款担保,未与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精神相违背。且本次担保相关未超过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符合相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和逾期担保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145000万元,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工程保险担保业务提供最高额担保140000万元;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属公司提供贷款担保5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87559.41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净资产180223.36万元的48.58%,无其他担保,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2014年5月15日,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八届一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香溢融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638 证券简称:勤上光电 公告编号:2014-15

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133,129,015股,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赞成股数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4.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报告全文》及《2013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133,129,015股,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赞成股数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5.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133,129,015股,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赞成股数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133,129,015股,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赞成股数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7.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商业银行申请2014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133,129,015股,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赞成股数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8.《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133,129,015